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區

承辦人：林俊岳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62

傳真：02-27209164

電子信箱：edu_hse.26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030394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臺北市110年度國中小教師技職教育認識暨體驗課程」實施計畫及開班統計表各1份（15056638_1103039405_1_ATTACH1.pdf、15056638_1103039405_1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0年度國中小教師技職教育認識暨體驗課程」實施計畫及開班統計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（下稱松山家商）110年4月13日北市松商實字第110600359號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廣12年國教適性學習，協助國中小教師認識技職體系學習內容、教學特色及進路發展，進而發揮協助學生適性就學之輔導，協助學生適性分流選擇，提升技術型高中招生及教學成效，特規劃旨揭技職教育認識暨體驗課程實施計畫，提供24場次研習課程供本市轄屬國中小教師進行體驗。
- 三、旨揭計畫研習課程摘要說明如下：
 - （一）請參加研習老師即日起自行至「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」查詢「110年度國中小教師技職教育認識暨體驗課

大佳國小 1100422



RHAA1103002305

程」進行報名，研習完成後核予4小時研習時數。

(二)每位國中、國小老師至少須完成1場技職教育認識暨體驗課程研習，請各校惠予參加研習教師公假課務派代。旨案相關疑問請洽松山家商實習處(連絡電話：02-27261118分機630 謝偉宏老師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再興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新民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光仁國民小學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小部、臺北市私立中山國民小學、華興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、臺北市私立薇閣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



裝

訂

線

